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项目单位：中共湛江市霞山区委宣传部

委托单位：湛江市霞山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湛江亿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2025 年 10 月 30 日



目录

第一部分：绩效报告

一、部门整体概况	2
二、绩效评价原则与方法	3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4
四、主要绩效	5
五、存在问题	15
六、有关建议	16

第二部分：分析报告

一、部门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8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9
三、绩效指标分析	19
（一）整体效能	20
（二）预算编制	22
（三）预算执行	23
（四）信息公开	23
（五）绩效管理	24
（六）采购管理	20
（七）资产管理	25
（八）运行成本	28
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评价评分表	
附件 2：社会满意度测评问卷调查报告	

第一部分：

绩效报告

为规范政府部门财政支出预算管理，强化政府部门履职效能，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湛江市霞山区财政局根据《关于开展 2024 年度财政资金线上绩效评价的通知》（湛霞财〔2025〕70 号）《关于开展 2025 年区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和重点项目的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湛霞财〔2025〕94 号）要求等有关规定，委托湛江亿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评价小组），对 2024 年度中共湛江市霞山区委宣传部（以下简称“霞山宣传部”）本级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绩效评价，形成了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整体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霞山宣传部是主管全区宣传文化、意识形态方面工作的职能部门，正科级，内设办公室、理论宣传组、新闻出版（版权）管理组（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组）、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秘书组，共 4 个职能组（室）。对外加挂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区新闻出版局、区版权局、区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牌子。下属事业单位 1 个：湛江市霞山区融媒体中心，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

（二）机构设置与人员情况

霞山宣传部行政编制数 8 名，其中副科以上领导编制数 4 名，正股级职数 4 名。现实有在职人员共 7 人，退休人员共 3 人。湛江市霞山区融媒体中心编制 6 名，实有在职人数 3 人。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根据《关于开展霞山区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批复及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湛霞财〔2024〕18）文件，情况如下：2024 年收入预算 741.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35.6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58 万元。2024 年支出预算 741.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35.6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5.58 万元。

根据《关于批复 2024 年度霞山区部门决算的通知》（湛霞财〔2025〕97 号），单位决算报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 表），单位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130.73	173.20	173.20
人员经费	124.14	162.75	162.75
公用经费	6.59	10.45	10.45
二、项目支出	610.44	243.72	243.72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经济分类支出合计	741.18	416.92	416.92
----------	--------	--------	--------

二、绩效评价原则与方法

以《关于印发霞山区区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湛霞财〔2022〕33号）为依据，绩效评价遵循责任明确、分级负责、客观公正、公开透明的原则，在报送的自评材料基础上，评价小组对自评材料真实性、规范性、完整性、准确性及整体效能、管理效率等方面进行评价，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考核和衡量部门整体支出综合绩效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以书面材料评价、电话访谈、座谈交流、现场评价为基础，综合对资金的履职效能、管理效率等两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绩效评价结果设置为5个等级，分别为：优（ ≥ 90 分）、良（ $80 \leq x < 90$ ）、中（ $70 \leq x < 80$ ）、低（ $60 \leq x < 70$ ）、差（ < 60 分）。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总体结论

评价得分总表

评价因素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评价总得分	100.00	87.50	87.50%
一、整体效能	50.00	44.60	89.20%
二、预算编制	2.00	0.00	0.00%
三、预算执行	7.00	6.50	92.86%
四、信息公开	3.00	2.50	83.33%

五、绩效管理	15.00	12.40	82.67%
六、采购管理	10.00	10.00	100.00%
七、资产管理	10.00	8.50	85.00%
八、运行成本	3.00	3.00	100.00%

经审核自评材料和进行现场评价，2024 年度霞山宣传部基本实现了预算使用效益，但也存在整体效能、绩效管理制度执行、资产管理等问题，经综合定量指标的量化反映与评价小组的意见，评定 2024 年霞山宣传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87.50 分，绩效等级为“良”。

（二）各部分绩效分析

1. 履职效能

本指标主要从整体效能方面考察预算年度内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和预算资金的支出情况，共涉及 3 个三级指标。包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和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三个方面。指标分值 50 分，得 44.6 分，得分率 89.20%。详见分析报告。

2. 管理效率

本指标主要从部门管理效率方面综合考察，共涉及 21 个三级指标。包括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方面。指标分值 50 分，得 42.90 分，得分率 85.80%。详见分析报告。

四、主要绩效

（1）高举思想旗帜凝心铸魂，着力打造“理想霞山”。

聚焦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教育人民的首要政治任务，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聚魂，推动理论武装工作走深走实，全区上下理想信念更加坚定、政治立场更加坚固。**深化理论武装，树立“关键少数”示范标杆。**召开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研讨学习7次，区委常委会“第一议题”学习40次，覆盖超2000人次，为全区各级党组织、党员干部作出优秀示范和表率。统筹抓好各级党（工）委、党组中心组学习，印发《2024年霞山区党（工）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重点内容安排》，为各级党（工）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订阅学习书籍，编印中心组学习笔记汇编12期。健全完善中心组列席旁听制度，印发《关于开展党（工）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列席旁听工作的通知》，成立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列席旁听工作小组，列席旁听海头街道、区财政局、海滨街道等单位，推动基层中心组学习更加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建强宣讲队伍，发挥“思想宣传人”引领作用。**高质量组建“霞山区委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团”，组织全区正科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82人，到辖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开展主题宣讲82场，受众4100人次，实现区街村宣讲阵地全覆盖。成立“霞山区基层理论宣讲团”，下设“政策宣讲分队”“巾帼宣讲分队”“普法宣讲分队”“青年宣讲分队”等10个分队，成员涵盖党员干部、企业家、教师、医生、道德模范

等各领域各行业精英。成立“霞山区百姓宣讲队”，围绕对象化、分众化、互动化宣讲需求，从区直单位选拔了20名优秀宣讲人才，“巡回式”“点单式”开展百姓宣讲。强化理论宣讲，带动“绝大多数”学深悟透。以“理响霞山”宣讲品牌为总引领，擦亮乡村“百姓话亭”“半城雨文化沙龙”“榕树讲堂”特色品牌，打造“三下乡+宣讲”“平安夜访+宣讲”融合品牌。举办霞山区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报告会、霞山区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宣讲报告会等重大主题宣讲活动3场，广泛掀起学思践悟新潮。基层宣讲呈现“多点开花”态势，各街道开展“我是委员我来讲”微宣讲，新园街道深耕“红色文化宣讲”和“红色记忆”主题宣讲，东新街道开展远程教育“领导带学”12场。2024年，全区依托各类阵地“巡回式”“点单式”开展基层宣讲480多场（次），直接受众约4.2万人次，实现了让党的好声音“飞入寻常百姓家”。

（2）筑牢意识形态安全“南大门”，聚力打造“平安霞山”。

绷紧安全之弦，加强风险预警，强化“极端重要”定位思维，树牢意识形态工作“一盘棋”思想，织密筑牢意识形态安全“防护网”。压紧压实主体责任。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重要议事议程，纳入各级领导班子述职述廉报告和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材料，推动意识形态工作与各项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召开全区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4次，加强研判形势、谋划部署工作，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

作主动权。结合市委、区委巡察工作部署，开展区直机关党组织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开展专项检查。**抓牢抓实阵地管理。**健全网上网下协同联动的舆情应急管控机制。加强户外广告阵地管理，开展宣传标语、T牌、LED屏、户外广告风险隐患专项巡察，及时撤换不规范政治类公益广告。完善文化馆、图书馆、街道文化站、步行街智慧书吧等基层文化阵地建设、引导开展各类正能量活动。深入开展“清源”“固边”“净网”“护苗”“秋风”五大专项行动，积极推进“扫黄打非”工作。**健全舆情全流程闭环管理机制。**加强舆情监测工作，与“南方+”平台合作，严格落实7×24小时网络舆情信息监测报告机制，联动政法、公安等相关部门及时发现舆情风险、发出预警。建立网络舆情动态周报机制，每周向区委网信委主要领导汇报舆情动态，提出舆情预警及工作建议，去年全年共报送舆情周报52期。落实网络舆情信息专报，凡是重点、重大敏感舆情，由区委网信委主要领导作出指示批示要求，整合联动相关责任部门，高规格、高效率处置舆情。

（3）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着力打造“活力霞山”。

围绕“唱响主旋律，弘扬正能量”，统筹网上网下做大做强主流思想舆论，鼓舞凝聚全区上下团结奋斗的磅礴力量，更好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聚焦“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充分发挥党的喉舌作用。**全力当好党委、政府重要宣传阵地的角色，围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百千万工程”等中心工作，在中央、省、市主流媒体上刊

登了《强村公司拔地起 富民工坊劲头足》《霞山：“七件套”解锁招商引资新密码》等宣传报道 80 多篇。精心做好改革创新、海洋牧场、文旅融合等深度报道，为群众呈现独家视角和深度解读。在《湛江日报》等媒体刊登《抓招商，霞山一番话“热气腾腾”》《“千警入格”让居民安全感“满格”》《榕树下的宣讲贴民心有活力》等评论文章 20 多篇，正面评论文章数量位居全市前列。在“学习强国”平台供稿 226 篇，其中区法院出品的法治微电影《破霾》在总平台上发布。聚焦“唱响经济光明论”，助力赋能经济高质量发展。围绕霞山区重点产业、科技创新、政策引导、资金扶持等经济工作，协调央媒省媒市媒和统筹区媒，谋划推出系列报道，全方位展现霞山高质量发展新做法新成效。全力讲好“蚝”故事，策划推出《探秘霞山“蚝圈”！“点蚝成金”指日可待》《抢占“鲜”机“蚝”景在望》《藏粮于海渔歌嘹亮》等多篇深度报道，提升“湛江蚝”知名度和影响力。瞄准“招商引资”经济发展引擎，推出《“小地块”带动“大发展”湛江霞山“点状供地”模式助力乡村振兴》《走出去请进来霞山打出招商引资组合拳》等多篇工作报告，其中《“保姆式”帮办代办，湛江市霞山区“全程代办”助力项目建设“加速跑”》报道被央媒采用。聚焦“打造对外宣传名片”，提升“鲜美霞山”文旅形象。积极配合市委“锚定百千万四季看变化”工作，推出《湛江霞山特呈岛：小众海岛焕发文旅新活力》《霞山区北月村：三产融合促发展建设美丽乡村》《来木兰“农创谷”，在霞山近郊体验“慢生活”》等一系

列标志性点位专题报道。《湛江红树林之城·霞山特呈岛红树林》视频在《人民日报》客户端推出，霞山特呈岛作为“零碳岛屿”登上2024年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典型案例。全力跟踪春节、五一、中秋、国庆等传统节日及节庆日文旅活动报道，推动媒体浏览量转变成旅游客流量，全年在主流媒体平台和自媒体平台发布宣传稿件2530篇，总阅读量破4.3亿。聚焦“全媒体传播矩阵”，构建更有效力的传播体系。加强与南方日报、羊城晚报、湛江日报等主流媒体合作，形成强大宣传合力。南方+霞山频道荣获“南方+”2024年度高质量共建频道奖。开通“霞山发布”微信视频号、抖音号，上线运营“霞山发布”APP、“学习强国”霞山融媒号，打造“学习强国”线下体验空间，不断拓展延伸线上线下媒体平台和宣传阵地。在“摩羯”台风报道中，“霞山发布”抖音号播放量超100万人次。推动政府与高校“双向奔赴”，区融媒体中心与岭南师范学院、湛江幼师专科学院合作共建实习基地，持续加大新闻人才培养力度。打造“港城今昔 霞山风貌”“弘扬村史文化 助力乡村振兴”“早安霞山”等媒体栏目，全年在中央、省、市主流媒体推出新闻报道共2666篇。

（4）推动文化事业繁荣发展，着力打造“书香霞山”。

坚持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一，加大文化产品供给，优化文化服务，着力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散发霞山深厚文化气息。推动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健全完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打造“粤曲集市”“公园

文化”“红色课堂”“开心广场”“市民书吧”“艺术创作”六大文化品牌，大力开展文艺演出和展览进社区、进校园、进乡村、进公园等群众性文化活动。推进基层公共文化服务阵地提质升级，解放街道、工农街道、新园街道综合文化站获评省级二级文化站。成功探索公共文化设施所有权和使用权分置改革，联合湛江市雅胜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合作管理步行街书吧。举办“我爱鲜美霞山”征文、短视频征集、美术、摄影、书法、音乐大赛，群众反响热烈，其中，短视频征集作品 289 个，在抖音平台、视频号平台传播量双双破 500 万人次。开展“鲜美特呈岛全民拍”短视频打卡活动，广泛组织艺术家协会、自媒体、网络大 V 走进乡村开展采风活动。

推动文旅深度融合发展。建设东部岛湾文旅联动发展区，以中国海鲜美食之都建设为核心，连接法式风情街、观海长廊、海滨公园、渔人码头、原点广场等，串珠成链打造“湛江湾”黄金海岸线。深入推进天主教堂、西营邮政局旧址等历史文化街区保育活化，有序导入餐饮、购物、休闲、住宿等多元化商业业态，在“港城今昔 霞山风貌”专栏讲述古迹文化故事，真正让历史文化建筑“活起来”。打造“鲜美霞山”文旅 IP，区文旅体局举办乡村春节联欢晚会、创意游园、文创美食非遗手信、文艺汇演等系列主题文旅活动 106 场次，出版《鲜美霞山》文旅图文集，推出 4 大精品旅游线路，推介 21 个文旅景点、9 项文旅项目，推动霞山文旅“品牌走出去”和“游客引进来”。

深入实施文艺精品工程。充分激发文化创造活力，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依托文化馆开展公共文

化免费艺术培训，辅导群众 320 人次，积极参加省级群众文艺作品评选，选送音乐、舞蹈、戏剧、曲艺原创作品 8 件，其中，《港城粤曲献给党》登上省第十一届群众戏剧曲艺花会。区文联在市级以上报刊发表各类文学作品超 100 篇，美术作品屡创佳绩。漫画《微笑的城市》入选罗马尼亚国际大赛，版画《奋斗的印记》入选中国美术家协会“红岩清风”廉洁文化美术作品展览。《日和风暖》入选广东省美术作品展。加强非遗传承和宣传，区文旅体局完成文物安全隐患大排查专项整治行动，举办湛江市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图片线上展览、“红色非遗课堂”进校园活动等非遗活动。

（5）统筹城乡精神文明建设，着力打造“文明霞山”。

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统筹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涵养刚健朴实文化底蕴，培育向上向善文明风尚，持续提升霞山文明高度、精神厚度、人文温度。**发挥文明培育“铸魂”作用。**深入实施《2024 年霞山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实施方案》，着力提高公民思想道德水平。开展文明风尚行动，发出“有喜事来种树倡议书”“清明节倡议书”“婚事新办简办倡议书”，弘扬文明新风。积极开展身边好人、道德模范、新时代好少年等学习宣传活动，组建好人模范宣讲团，成立中医曾桂梅好人工作室，推动全社会见贤思齐、争做榜样。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广泛开展“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强国复兴有我”主题实践活动，覆盖师生超 10 万人次。举办“全民国防教育月”主题活动，组织干部群众参加“新兵欢送仪式”“人

民防空疏散演练暨人民防空宣传教育活动”“菘塘烈士陵园缅怀纪念活动”等宣传教育活动 29 场，持续增强全民国防意识。深入推进移风易俗，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村规民约，加强“一约四会”自治作用，全年开展移风易俗主题活动 236 场，惠及群众近 3 万人次。**发挥文明实践“强基”作用。**推动机关单位、文明单位、文艺协会和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结对共建，形成“文明实践搭台、各方都来唱戏”的良好局面。文明实践品牌花样繁多，团区委推出“我是社区小主人”“圆梦微心愿”“青年夜校”活动，吸引青少年踊跃参与；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开展“群众文化”“全民阅读”活动 52 场，着力满足群众对公共文化服务需求；区禁毒办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所，打造“禁毒小园地”10 个，推动禁毒观念深入人心。积极开展“百千万工程”基层宣讲暨文化卫生科技“三下乡”活动，以“文明集市+志愿服务+百姓故事”的形式，开展“送理论”“送文化”“送健康”“送服务”等 10 送活动进基层，群众幸福指数显著提升。联合打造“平安夜访+健康”品牌，以上门问诊、专家指导、免费送药等形式，推动优质医疗服务全覆盖，为城乡群众健康保驾护航。全区依托文明实践阵地阵地常态化组织开展理论宣讲、文化文艺、医疗健康等文明实践活动 1644 场，惠及群众超 10 万人次。**发挥文明创建“固本”作用。**扎实开展第七届文明城市创建行动，顺利完成第三次评估工作，发动指导岑擎村、特呈岛村、区税务局、市第二十七小学申报全国文明村、文明单位和文明校园。首创“平安夜访

+问卷调查” “志愿服务日+问卷调查” “问卷调查文明实践
活动进小区” 等成功做法，工作经验被全市推广。完成 2 轮
问卷调查达 10 万余份，群众对文明创建知晓率满意度超过
95%。深入实施农村精神文明创建五大行动，开展乡村文化
空间营造提升行动，打造东山村、南柳村示范样板，南柳村
“新华阅读”空间建成启用。积极开展“有喜事来种树”行
动，建成岑擎村、北月村、特呈岛村喜事林示范点 3 个，发
动种植喜事林、文明林 1446 株。

（6）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着力打造“鲜美霞山”。

用好优势资源，创新文旅融合发展模式，构建新型文旅
业态，把霞山建设成游客向往的“诗与远方”。2024 年，全
区累计接待游客 190.5 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 21.2 亿元。

建设特呈国际海洋艺术岛。将特呈岛纳入湛江市新一轮城市
总体规划，按照“一村一特色”建设岛上 7 条村。健全完善
全岛旅游基础设施，完成海岛温泉度假村一期改造项目，开
发索道滑水项目，推进避风港改造项目、水上乐园项目。大
力发展特色民宿，建立海岛民宿发展联盟，打造省级乡村民
宿示范点，累计建成民宿 24 家，客房 507 间。特呈岛屿初
民宿荣登 2024 年湛江热门酒店口碑榜榜首。特呈岛获批广
东省职工疗休养基地，入选 2024 年“美丽庭院”特色村。

打造宜居宜业宜游新农村。加快推进南柳河沿岸文体旅游建
设，打造滨水休闲带和近郊农文旅体产业融合乡村振兴示范
带，推出集旅游观光、运动休闲、农业种植、精品采摘、文
化研学于一体的文旅新业态。推进木兰农创谷项目建设，打

造含现代农业种植与观光、农副产品生产加工、冷链物流仓配等功能片区的绿色开放田园客厅。实施“优粮优产”战略，探索“国企+村企+农户+基地”发展模式，成功打造北月红薯、北月生态油沾米等优质农产品品牌。积极盘活东纯村土地资源，大力发展生态农业观光旅游，推出“共享菜园”、玉米地露营、稻鱼共生、生态鱼垂钓、研学基地等多元化的农旅学项目，丰富乡村旅游内涵。**深入推进“红树林之城”建设。**积极开展“护绿海疆，青年先行”特呈岛青年林植树活动、“绿美青年林”认种、认捐活动。大力发展“红树林+”旅游新业态，修缮特呈岛红树林湿地公园科普宣传栏、凉亭，制作红树林科普公益广告，建成特呈岛红树林栈道、观鸟台等一批“网红”打卡点，推出红树林明信片、景点纪念邮戳。广泛开展红树林科普宣传教育，举办红树林“净滩使者”“保护红树林生态系统国际日”，“绿美霞山，海湾深处的故事”红树林主题征文等系列活动，推动红树林科普和普法宣传走深走实。

五、存在问题

（一）重点任务、绩效目标、绩效指标方面

一是成本指标指向不明确，如设置两个三级指标“签定合作宣传协议的预算”对应指标值分别为“35万元”“173万元”，二是指标值设置不合理，以合规性要求作为绩效目标，三是社会效益指标均设置定性指标，难以进行准确的效果评价。

（二）绩效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要求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科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包括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内容，但部门未细化完成此项工作。

（三）固定资产管理不够规范

未做到每年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固定资产监督检查。不符合《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的通知》（财资〔2020〕97号）文中“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每年至少盘点一次，全面掌握并真实反映固定资产的数量、价值和使用状况，确保账账相符、账实相符”的规定。

六、有关建议

（一）设置合理部门绩效指标，加强绩效指标管理

绩效指标数量不在多，建议进一步加强部门绩效指标管理工作：一是明确三级指标的指向。例如，明确什么项目，预算多少。二是部门绩效指标设置应与部门职能相匹配，将能够充分体现部门职能的指标作为部门年度绩效指标。

（二）强化资产管理，提高固定资产管理安全性

做好固定资产管理工作对于提升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整体水平、更好地服务与保障单位履职和事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因此建议一是按照财政部印发的《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中有关资产控制的相关规定、财政部《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的通知》（财资

〔2020〕97号)等相关文件,对资产实施归口管理,明确资产使用和保管责任人,落实资产使用人在资产管理中的责任。二是落实固定资产盘点工作,加强固定资产卡片管理,做到有物必登记、登记到人、一物一卡、不重不漏。

第二部分：

分析报告

为规范政府部门财政支出预算管理，强化政府部门履职效能，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湛江市霞山区财政局根据《关于开展2024年度财政资金线上绩效评价的通知》（湛霞财〔2025〕70号）《关于开展2025年区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和重点项目的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湛霞财〔2025〕94号）等有关规定，委托湛江亿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评价小组），对2024年度中共湛江市霞山区委宣传部（以下简称“霞山宣传部”）本级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绩效评价，形成了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贯彻执行党的有关思想文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事业产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各部门之间的工作。
2. 指导协调全区理论学习、理论宣传方面工作。
3. 拟定新闻出版（版权）业的管理政策并督促落实，管理新闻出版（版权）行政事务，组织协调有关行政审批工作。
4. 负责管理电影行政事务，推动电影事业产业发展。
5. 统筹指导协调推动全区精神文明创建工作。
6. 统筹协调对外宣传、新闻发布工作，负责协调开展新闻领域交流与合作。

7. 创文办宣传、创建工作。

8. 统筹指导舆情信息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霞山宣传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牢牢把握新时代新的文化使命，围绕区委工作部署，立足“六个霞山”战略谋划，锐意进取开创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新局面，为推动霞山跨越式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思想保证、强大精神力量和有利文化条件。在理论武装上，精心谋划、扎实推进，精心组织不少于 35 场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理论宣讲活动，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覆盖超 7 万人次，切实让理论学习入脑入心，使群众满意度达 90% 以上；舆论引导方面，积极策划 8 场以上重大主题宣传，推动主流媒体发稿量同比增长 12%，同时不断完善舆情监测处置机制，确保网络舆情 2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权威发声，全力营造积极向上的舆论氛围；文明建设领域，持续发力，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活动频次提升 20%，志愿服务参与率提高至 58%，大力弘扬文明新风尚；文化发展层面，聚焦特色，举办 15 场文化活动，推动文化产业与多领域深度融合，不断满足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为霞山区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精神动力和舆论支持。

三、绩效指标分析

指标体系分为 2 个一级指标、8 个二级指标、24 个三级指标，一级指标履职效能指标分值 50 分，得 44.6 分，得分率 89.20%；管理效率指标分值 50 分，得 42.9 分，得分率 85.80%。各二级指标分析如下：

（一）整体效能

指标分值 50 分，得 44.6 分，得分率 89.20%。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和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三个方面的进行评价。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分值为 20 分，得 18 分，得分率 90%。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2024 年设置产出指标，具体情况如下：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设置 5 个数量指标（分值 5 分）。根据提供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情况反映，所设置的绩效目标基本能根据部门职责、围绕事业发展规划等，按照市委市政府重要战略等的要求去梳理，“在重大传统节日举办文化活动次数（次）”“举办社会核心价值观培育系列活动次数”“选题拍摄新闻，制作播出小专题、普通新闻报道，开展节目交流”“采编新闻数量”“报道专题数量（个）”目标值已完成，得 5 分。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设置 4 个质量指标（分值 5

分)。其中4个指标值全部为“100%”。如：“弘扬传统文化100%”，难以考核，缺乏佐证实际完成指标的材料，存在不规范、不可考、不量化的问题，导致在实际工作中难以执行、监控和考核，扣0.5分，得4.5分。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设置预期目标“不超过预定时间完成活动”“按时完成”，指标（分值5分），按时完成任务是合规性要求，不应作为绩效目标设置。扣0.5分，得4.5分。

(4)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设置“不超过活动预算”“签定合作宣传协议的预算”等指标，指标（分值5分）。其中（1）设置两个三级指标“签定合作宣传协议的预算”对应指标值分别为“35万元”“173万元”；（2）“不超过活动预算”“不超过预算”指向不明确，无法确定哪个项目不超多少预算，完成指标值，扣1分，得4分。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分值为20分，得16.6分，得分率83%。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2024年设置7项效益指标和3项满意度指标，情况如下：

（1）效益指标（分值16分），存在一是指标名称过长不规范、不简洁，二是设置多为定性指标，使用了无法量化、无法验证的定性描述，难以进行准确的效果评价，如“对

推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影响”、“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可持续发展”、“项目建成后发挥的作用”。这些是长期、宏观的战略愿景，不应作为年度或项目层面的具体绩效指标。根据项目总体判断基本达成预期指标，按 85%得分，得分=85%*16=13.6 分，扣 2.4 分，得 13.6 分。

(2) 满意度指标(分值 4 分)，设置“市民满意度 100%”“市民群众满意度 100%”“受采访单位满意度 ≥90%”指标评价期间评价小组对部门开展了独立的群众满意度测评。参考《中共湛江市霞山区委宣传部社会满意度问卷调查报告》(附件 2)，最终实测的满意度指数为 96.14%，由于市民群众认知和期望值千差万别，任何一项服务或政策都几乎不可能让所有市民群众都满意。将满意度设置为 100%，缺乏合理性。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未能完成的情况，扣 1 分，得 3 分。

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指标分值 10 分，得 10 分，得分率 100%。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根据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表》实际支出进度 76.80%，平均支出进度 ≥62.5 的，得分 10 分。

(二) 预算编制

指标分值 2 分，得 0 分，得分率 0%。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2024 年新增越秀霞山“百千万工程”文旅体协作项目，霞山

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共建项目，未开展绩效评估。扣 2 分。

（三）预算执行

指标分值 7 分，得 6.5 分，得分率 92.86%。包括预算编制约束性和财务管理合规性。

1. 预算编制约束性

指标分值为 4 分，得 4 分，得分率为 100%。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2024 年度没有发生预算调剂和非因新出台的统一政策年终追加资金情况，本指标得 4 分。

2. 财务管理合规性

指标分值为 3 分，得 2.5 分，得分率为 83.33%。反映部门财务管理的规范性。记账凭证反映单位存在使用不合规发票报销的情况，扣 0.5 分，得 2.5 分。

（四）信息公开

指标分值 3 分，得 2.5 分，得分率 83.33%。包括预决算公开合规性和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指标分值为 2 分，得 2 分，得分率 100%。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财政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粤府办〔2017〕16 号）规定，部门预决算应当在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向社会公开。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网站及时公开部门预决算。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指标分值为 1 分，得 0.5 分，得分率 50%。要求在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网站规定公开绩效目标和绩效自评材料，绩效自评未在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网站公开，扣 0.5 分。

(五) 绩效管理

指标分值 15 分，得 12.4 分，得分率 82.67%。包括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和绩效管理制度执行组成。

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指标分值 5 分，得 5 分，得分率 100%。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一是要求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要求（分值 2.5 分），部门出台“中共霞山区委宣传部内部控制制度”，得 2.5 分。二是要求部门对机关的绩效职责分工（分值 2.5 分），单位提供《霞山区委宣传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职责分工制度》，得 2.5 分。

2.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指标分值 10 分，得 7.4 分，得分率 74%。反映部门和下属单位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执行情况。通过以下三方面考核，情况如下：一是评价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编报

质量评分（分值4分）。①**整体预算绩效目标**。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存在效益指标未充分量化的情况，扣1分。②**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指标以合规要求作为绩效目标指标，扣1分，①和②共扣2分，得2分；二是根据部门自评复核等级按良计算（分值4分）， $4 \times 85\% = 3.4$ 分，扣0.6分。三是考核部门对重点评价和自评复核意见的整改情况及时反馈情况（分值2分），已按规定反馈整改情况，得2分。综上，合计扣2.6分，得7.4分。

（六）采购管理

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得分率100%。分别从以下6个方面考核。

1.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指标分值2分，得2分，得分率100%。本指标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按规定执行。

2.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指标分值1分，得1分，得分率为100%。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制定了采购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3. 采购活动合规性

指标分值2分，得2分，得分率100%。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未发现关于部门采购投诉事项，本指标不扣分。

4.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通过以下两方面考核：一是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要求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签订合同，根据《项目完成情况表》，2024 年度总项目 8 个，全部中标公告 30 日内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及时率 100%，指标得分 10 分。

5. 合同备案时效性

指标分值 1 分，得 1 分，得分率 100%。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应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完成合同的备案公开，按规定时间备案，得 1 分。

6. 采购政策效能

指标分值合计 1 分，得 1 分，得分率为 100%。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根据《中小企业执行情况统计表》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为 2.23 万元，预算编制时中小企业部门预留金额 0.00 元。

（七）资产管理

指标分值为 10 分，得 8.5 分，得分率 85%。考核以下 6 个内容。

1. 资产配置合规性

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得分率 100%。反映部门办公室

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部门符合相关规定。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指标分值 1 分，得 1 分，得分率 100%。2024 年无处置资产收益。

3. 资产盘点情况

指标分值 1 分，得 0 分，得分率 0。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2024 年未进行资产盘点，扣 1 分。

4. 数据质量

指标分值 2 分，得 1.5 分，得分率 75%。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2024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分析报告》年初资产总额 117.74 万元，《2024 年度中共湛江市霞山区委宣传部财务报告》年初资产总额 117.73 万元，两者不一致扣 0.5 分。

5. 资产管理合规性

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得分率 100%。反映部门资产管理是否合规。制定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采购申请符合规定。

6. 固定资产利用率

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得分率 100%。反映部门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以实际在用固定资产原值总额 173.14 万元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173.14 万元的比例 100%计算得分。

(八) 运行成本

指标分值为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由经济成本控制情况、“三公”经费控制情况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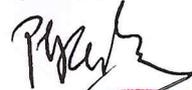
1.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指标分值为 2 分，得 2 分，得分率 100%。反映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包括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努力程度和效果、核算精准度和合理性等。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10.45 万元 ≤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10.45 万元。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指标分值为 1 分，得 1 分，得分率 100%。反映部门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0 万元 ≤ 预算安排的 0 万元。

评价人：梁淑君

复核人：

湛江亿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5年10月30日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共湛江市霞山区委宣传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评价得分
合计	100		100		100				87.5
履职效能	50	整体效能	5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 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2. 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 3. 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一是部分数量指标及质量指标不清晰，指向不明确，二是指标值设置不合理，以合规性要求作为绩效目标共扣2分，详见分析报告。	18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首先计算绩效目标表中各项效益指标得分。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2. 再计算本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 3. 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得分需提供详细的书面评分依据。评分采取评级方式评分，优=95，良=85，达标=70，不达标=50。 4. 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1）效益指标均为定性指标，缺乏佐证实际完成指标的材料，根据项目总体判断基本达成预期指标，按85%得分，得分=5%*16=13.6分，扣2.4分， （2）满意度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未能完成的情况，扣1分。 共扣3.4分。详见分	16.6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0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 按财政部门通报各部门各季度支出进度（含权责发生制资金）计算平均支出进度。 2. 平均支出进度≥62.5%的，得满分；平均支出进度<62.5%的，得分=平均支出进度÷62.5%×本指标分值。		10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共湛江市霞山区委宣传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评价得分
		预算编制	2	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2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入库项目，指部门预算二级项目。 检查部门申请新增预算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指南》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评分采用扣减法，。 1. 应评估项目超过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1分。 2. 应评估项目3个以内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即不得分。	2024年新增越秀霞山“百千万工程”文旅体协作项目，霞山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共建项目，未开展绩效评估。扣2分。	0
		预算执行	7	预算编制约束性	4	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1. 本指标综合得分=（1-预算调剂发生率）×分值×60%+（1-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分值×40%。 2. 预算调剂发生率，考核预算执行过程中，非因中央和省省委省政府政策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部门要求调剂预算资金情况，包括预算科目、级次、项目调剂。 3. 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考核非因新出台的统一政策（如年中增人增编经费、中央追加资金、非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当年度年中追加资金占比情况。 4. 各基础数据与机关绩效考核口径一致。		4
				财务管理合规性	3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减法评分： 1. 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的，1项扣0.5分； 2. 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1项扣0.5分； 3. 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1项扣1分。 根据上述扣分情况扣完为止，审计提出的资产管理、采购等合规性在相应指标扣分，在此项指标不重复扣分。	记账凭证反映单位存在使用不合规发票报销的情况，扣0.5分。	2.5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共湛江市霞山区委宣传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评价得分
		信息公开	3	预算公开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的到位情况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得0分。已公开部门预算决算的，分别从及时性（10%）、规范性（40%）2个方面考核：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算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的得10%分值，未及时公开的得0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即：公开工作合规指标数量÷检查指标数量×40%分值。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 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绩效自评未在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网站公开，扣0.5分。	0.5
		绩效管理	15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5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1. 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 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以上两项得分各占50%，算出本指标综合得分。		5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10	反映部门和下属单位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执行情况	1. 根据评价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编报质量评分。 2. 根据部门自评复核等级情况评分。 3. 部门对重点评价意见的整改情况反馈，未及时反馈的，一项扣2分；纳入重点监控范围的资金，如未按要求整改，1次扣1分。 4. 以上3项得分按分别占40%、40%和20%权重，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1.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存在效益指标未充分量化的情况，扣1分；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填报不充分，指向不明确，扣1分； 2. 自评复核等级情况评分，评级为良，得	7.4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共湛江市霞山区委宣传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评价得分
管理效率	50	采购管理	10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0.5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采购意向100%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0.5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1.5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原则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纳入部门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预算单位应当在部门预算批复后40日内，在政府采购系统填报采购意向要素，各主管预算部门通过政府采购系统汇总本部门、本系统所有预算单位的采购意向（涉密信息除外）后，在部门预算批复后60日内予以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5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采购活动合规性	2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采购投诉处理，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投诉事项成立的，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3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1. 预算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限内签订合同项目数/总项目数。 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3分； 90%≤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2分； 80%≤合同签订及时率<90%，得1分； 合同签订及时率<80%，不得分。		3
				合同备案时效性	1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共湛江市霞山区委宣传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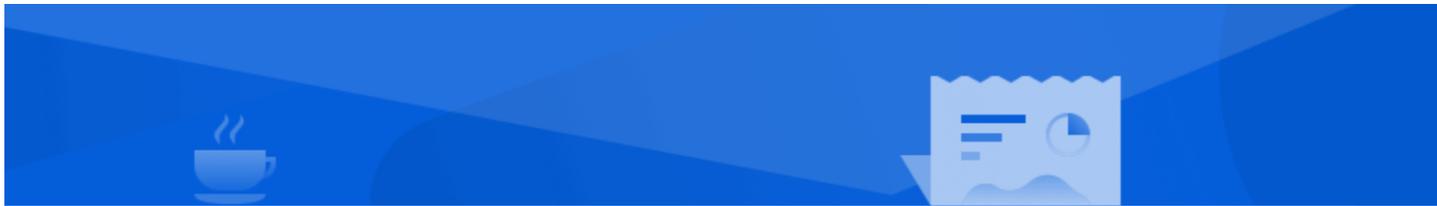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评价得分
				采购政策效能	1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 评分=数值×分值。		1
		资产管理	10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符合标准的，得2分，发现一项（类）不符的，扣1分，扣完为止。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高校可自留的资金除外）。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每1笔扣0.5分，扣完为止。		1
				资产盘点情况	1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1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2024年未进行资产盘点，扣1分。	0
				数据质量	2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024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分析报告》年初资产总额117.74万元，《2024年度中共湛江市霞山区委宣传部财务报告》年初资产总额117.73万元，两者不一致扣0.5分。	1.5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如无，扣0.5分。 2.是否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如否，扣0.5分。 3.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如否，扣0.5分。 4.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0.5分，扣完为止。		2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共湛江市霞山区委宣传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评价得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建议用这个比例计算），如使用率高于整个省直单位平均值的得2分，低于平均值的不得分。		2
		运行成本	3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2	反映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包括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努力程度和效果、核算精准度和合理性等。	反映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包括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努力程度和效果、核算精准度和合理性等。日常公用经费经费实际支出数≤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1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1



报告解读

中共湛江市霞山区委宣传部社会满意度问卷调查报告

全部

满意度得分

4.64

平均分



回收答卷数

74



满意指数

96.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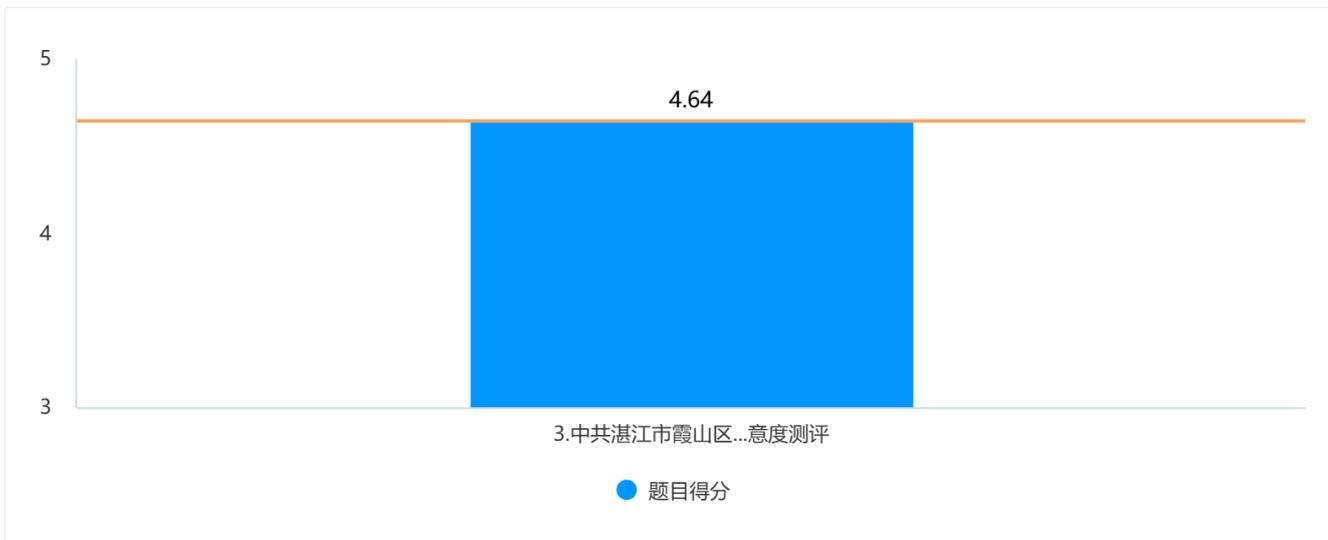
抱怨指数

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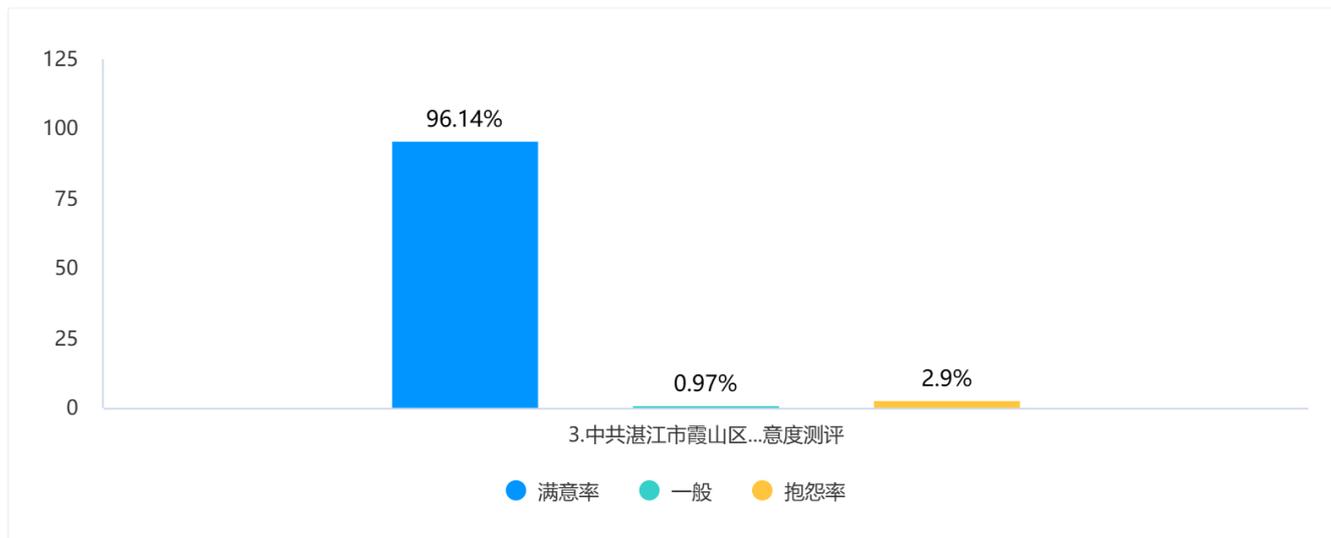
综合结果

题目	题目得分	总体满意度得分
3.中共湛江市霞山区委宣传部社会满意度测评	4.64	4.64



各题目选项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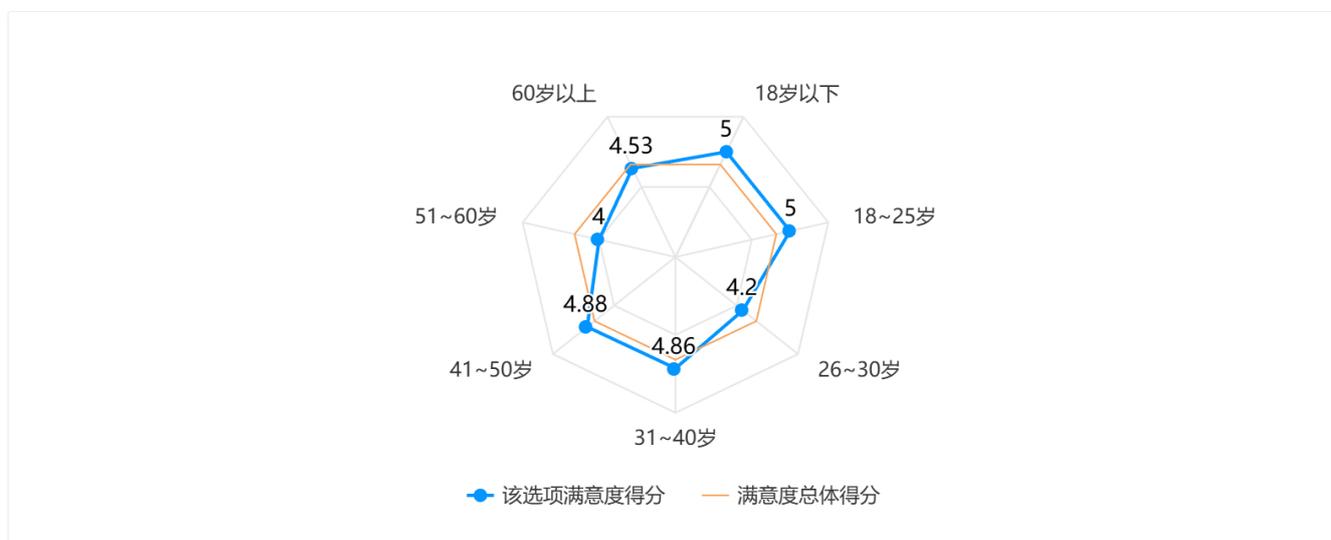
题目	满意率	一般	抱怨率
3.中共湛江市霞山区委宣传部 社会满意度测评	96.14%	0.97%	2.90%



满意度分类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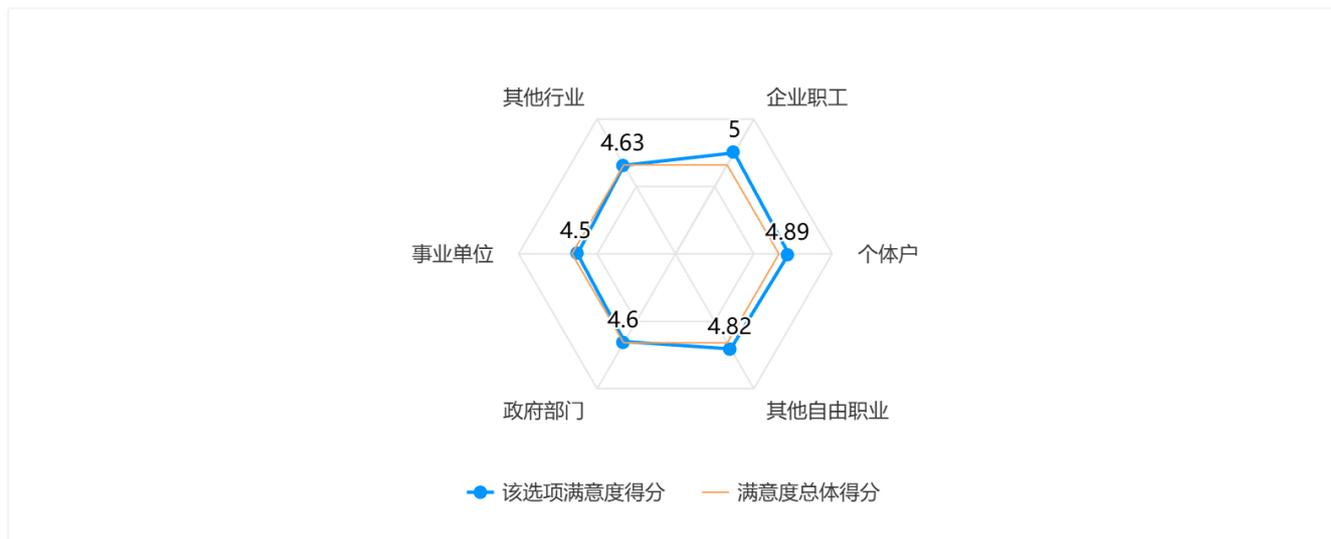
1.您的年龄段：

选项	该选项被选次数	该选项满意度得分	满意度总体得分
18岁以下	1	5	4.64
18~25岁	4	5	4.64
26~30岁	10	4.2	4.64
31~40岁	18	4.86	4.64
41~50岁	16	4.88	4.64
51~60岁	3	4	4.64
60岁以上	19	4.53	4.64



2.您所从事的行业

选项	该选项被选次数	该选项满意度得分	满意度总体得分
企业职工	3	5	4.64
个体户	4	4.89	4.64
其他自由职业	11	4.82	4.64
政府部门	10	4.6	4.64
事业单位	8	4.5	4.64
其他行业	33	4.63	4.64



题目得分

3.中共湛江市霞山区委宣传部社会满意度测评

题目	题目得分	得分
(1)总体评价	4.62	4.64
(2)行政效率	4.64	4.64
(3)服务态度	4.65	4.64
(4)依法履职	4.64	4.64
(5)沟通协调	4.65	4.64
(6)工作作风	4.65	4.64
(7)廉洁从政	4.65	4.64